

五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一、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0.40	0	16.50	0	16.50	3.90

二、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五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20.4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4.4 万元，增长 27.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3.9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16.5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元，且与上年持平，原因主要是近两年均无出国（境）计划。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4〕104 号）、《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财行〔2014〕527 号）（五办〔2014〕18 号）等相关规定。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16.5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3.50 万元，增长 26.92%。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16.5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3.50 万元，增长 26.92%，增长原因主要是五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五河县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大队合并，成立五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五河县卫生监督所），承担职能增加，预算合并。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开展各项业务。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与 2024 年持平，原因主要是近两年均没有公务用车购置需求。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3.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9 万元，增长 30%，增长原因主要是五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五河县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大队合并，成立五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五河县卫生监督所），承担职能增加，预算合并。该项经费主要用于上级检查的公务接待。经费使用严格执行《蚌埠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细则》（蚌办发〔2014〕21 号）（五办〔2014〕18 号）等相关规定。